

磋商公告

新华文轩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拟对业务中台技术栈升级项目（一期）采用竞争性磋商方式进行采购，特邀请符合本次采购要求的供应商参加本项目的竞争性磋商。

一、采购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新华文轩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业务中台技术栈升级项目（一期）
采购项目

二、资金情况

资金来源：自筹资金；

最高限价：人民币 45 万元

三、采购项目简介：

业务中台平台韧性增强，推进业务中台营促销能力、券核销能力业务支撑能力容错架构建设，提升阅读收银应用稳定性。

四、供应商邀请方式

本次竞争性磋商邀请在新华文轩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门户网站（www.winshare.com.cn）上以公告形式发布。

五、供应商参加本次采购活动应具备下列条件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须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4. 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5. 参加本次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6.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7. 截止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日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8.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磋商。
9. 特殊要求：具备为企业定制软件开发的实施经验。

六、禁止参加本次采购活动的供应商

供应商应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渠道查询供应商信用信息报告（开标前 10 日内）并放于磋商申请文件中供磋商小组审核，未放信用信息报告将不通过资格审查。本次采购拒绝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的供应商报名参加本项目的采购活动。

七、获取磋商文件的时间期限、地点、方式及采购文件售价

（一）磋商文件的获取期限(报名时间)：2026 年 09 月 1 日至 2026 年 09 月 7 日上午 9 时 00 分至 12 时 00 分，下午 14 时 00 分至 17 时 00 分(北京时间、节假日除外)。

（二）磋商文件的获取方式（报名方式）：现场报名或网络报名。

（三）磋商文件的获取方式：（1）现场获取：获取磋商文件时，经办人员应当现场提交以下资料：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需提供单位介绍信、授权代表身份证（验原件，留加盖公司公章的复印件）、报名登记表；供应商为自然人的，需提供本人身份证明（验原件，留本人签字的复印件）、报名登记表。现场获取地址：成都市锦江区三色路 238 号新华之星 A 座 28 楼（2）网络获取：供应商请将介绍信及经办人身份证明材料加盖供应商公章后扫描发送至 liyujun@winshare.com.cn（电子邮箱），采购人工作人员确认无误后，将报名登记表等相关资料发给供应商，供应商按要求填写相关资料后，扫描后发送至 liyujun@winshare.com.cn（电子邮箱），经确认无误后，采购人工作人员将磋商文件发送至供应商报名登记表登记的邮箱。

（四）磋商文件的售价：0 元/份。

（五）供应商应在规定的时间内按要求获取本项目磋商文件并进行登记，否则均无资格参加本项目磋商。

（六）采购人不提供邮购磋商文件服务。

八、磋商响应文件递交时间：2026 年 09 月 18 日 10:00 时（北京时间）。

响应件必须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送达开标地点。逾期送达或没有密封的磋商申请文件不予接收。本次采购 ☐ 接受 ☒ 不接受邮寄的响应文件。

九、磋商响应文件的开标及磋商地点：新华文轩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详细地址：成都市锦江区三色路238号新华之星A座28楼2801会议室）。

十、采购人联系方式

采购人：新华文轩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成都市锦江区三色路238号新华之星A座

联系人：李先生

电话：028-86361131